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2021年4月29日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视频出席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刘洪润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11票，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11 票，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11 票，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9,106,484,611 股为基数，按照 2020 年当年公司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0%向 2020 年度现金红利派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股东派发红利，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329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615,603,343.70 元。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11 票，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估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的议案》。

全体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刘洪润、邵长虹、黄桂章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全体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11 票，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11 票，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

政策变更的议案》。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11 票，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11 票，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负责人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关联董事刘洪润、邵长虹、王永平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11 票，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11 票，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11 票，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会计估计的议案》。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11 票，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